

门户网站基础运营管理服务合同

甲 方： 贵州省能源局

乙 方： 贵州省能源发展中心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贵州省能源局政府网站”（以下简称网站）的运营工作，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内容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4〕57号），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了《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实施意见》（黔府办发〔2014〕48号），结合贵州省能源局工作需要，乙方派驻网站运营工作人员为甲方提供贵州省能源局网站的基础运营管理服务，同时甲方也将指派相关工作人员配合工作，共同推进贵州省能源局门户网站（政务微信、微博）安全高效运行。

二、网站基础运营服务内容：

（一）网站基础运营工作

1. 乙方开展网站日常读网工作。每日对网站页面前、后台访问是否异常、栏目是否能够正常打开等情况进行巡查，对于网站无法访问、明显错误、后台无法使用等问题及时联系处理。

2. 乙方开展网站（含政务微信、微博）日常信息上传工作。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发布甲方移交的信息，并且确保信息格式统一，同时对文章中存在的明显问题及时上报甲方，甲方同意后修改。

3. 乙方定期对甲方后台管理系统所用账号、账号密码进行维护管理，保障后台管理系统各类账号的正常使用，对账号异常情况进行及时处理。

4. 乙方安排的驻点人员在经甲方同意后，解答网站后台提问及各内容处室提出的咨询。

5. 乙方每月根据网站内各栏目更新情况整理网站空白栏目、更新不及时、信息缺失情况，及时提醒甲方主要对接人开展内容保障工作。

6. 乙方每月对网站的运营情况进行总结分析，提出下阶段工作建议措施，整理成书面运营分析报告送交甲方主要对接人审阅。

7. 乙方根据工作实际需求，做好甲方网站有关数据统计、台账整理。

（二）省政府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内容保障信息报送

1. 甲方委托乙方每日对网站已发布的信息进行筛选，内容主要紧密围绕政府的中心工作，每月按要求向省政府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报送信息。

2. 每月对省政府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信息采用情况及时跟踪。

（三）栏目内容的保障和监控计划

1. 甲方根据测评要求，安排人员对网站重点栏目检查、监控，做好空缺栏目内容填充，对栏目内容缺失情况及时上报。

2. 乙方安排工作人员跟进每个阶段贵州省政府系统门户网站绩效评估工作重点，对重点考评内容进行监控。

3. 根据绩效评估指标，对网站栏目内容自查，整理网站绩效评估自测报告，帮助甲方全面了解网站内容整体情况便于及时对存在问题进行跟进，从而提升绩效评估绩效分值。

4. 其他工作

(1) 乙方负责根据不同阶段重点工作的开展情况，向甲方提出专题专栏的制作建议。

(2) 乙方负责检查政务微博、微信、互动信箱信件更新情况，并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每年评估方案的更新要求及时提醒甲方。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 网站基础运营管理服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79800 元整。

(二) 本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结算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发票后 10 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的网站基础运营管理服务费用。

(三)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行：工商银行贵阳市新支行

户 名：贵州省能源发展中心

帐 号：2402002109014444586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需安排专人与乙方工作人员进行对接，提供网站信息维护所需的相关硬件平台和软件环境，并提供网站信息维护更新所需的资料和素材，确保满足乙方工作的需要。

2、甲方应为乙方的信息维护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协助。

3、甲方应根据乙方提供的运营分析报告协调、督促各部门提供相关信息，确保门户网站各缺失板块内容充实、更新。

4、按照双方合同约定价格，甲方按时支付乙方项目费用。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安排固定工作人员与甲方进行工作对接，详细了解甲方工作要求，根据甲方工作需要网站信息维护工作。

2、乙方所有的信息维护工作开展需在甲方同意许可的条件下进行，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对甲方版权所有的网站平台进行任何修改、不得擅自发布信息、回复评论等。

3、乙方对接人的电话需 24 小时保持开机，随时与甲方保持顺畅的联系。

4、本合同结束时，乙方应向甲方移交网站信息维护的文字说明、登录密码。

五、违约责任

(一) 如甲方违约未按期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支付项目运营费用 5% 作为滞纳金，延期时间超过 30 个自然日，乙方有权终止为甲方提供贵州省能源局门户网站运营服务工作。因此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二) 甲方使用乙方所提供服务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由乙方承

担因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三）甲方应对其提供的资料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文档原件、音视频）的合法性负责，如因甲方提供文件内容违反法律规定或存在侵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形的，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六、免责条款

（一）因政府禁令、罢工、停电、通讯线路中断、他人蓄意破坏、计算机病毒入侵或发作、黑客入侵、电信部门技术或政策调整、政府管制以及其他不可避免、不可预见事件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二）因乙方网络及软件升级等可预见的原因，已提前通知甲方的，乙方无须承担通知期内而产生的甲方的任何损失。

七、保密条款

（一）乙方维护人员不得对甲方的业务数据进行任何违反相关业务制度的增删或修改。在未经甲方人员许可的情况下，不得对相关的数据进行任何形式的复制、传送和记录。

（二）乙方对于甲方在服务过程中提供的有关技术数据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数据、程序、文档包括合同本身，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漏。

（三）乙方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信息审核、发布流程，若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在网站上发布信息引起的各类后果，由乙方承担并依法对甲方给予赔偿。

（四）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八、争议解决

（一）双方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或纠纷，双方应本着尊重客观事实、互谅互让的原则，真诚协商解决。

（二）任何与合同有关的争议或纠纷，如果不能通过协商解决，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九、合同的效力及未尽事宜

（一）任何一方如需要修改合同条款或者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生效。

（三）本合同期限为一年，合同期限满后双方另行协商续签事宜。

（无正文，下接签署）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